

# 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辦理「112年度國中英語教師專業發展增能工作坊」及「112年度國小英語教師專業發展增能工作坊」  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3/6/8 11:47:09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國教署112年6月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702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為提升國中小英語教師教學專業能力，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以下簡稱臺師大)與學術交流基金會、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及新加坡SmartEdu Consultancies共3單位合作辦理旨揭工作坊，透過密集式及全程英語研習課程，協助教師提升英語口說教學能力，俾增進教師英語教學之信心。
- 三、 旨揭工作坊相關訊息如下：
  - (一) 實施對象：全國現職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英語教師(含代理教師，請各校優先薦送語文領域 英語文召集人)。
  - (二) 國小各場次辦理時間及報名網址如下：
    - 1、 國小英語教師口說教學工作坊(3天)：112年7月5日(星期三)至7月7日(星期五)，報名網址 [Ghttps://forms.gle/TBttbkgFXkCLsHSa7](https://forms.gle/TBttbkgFXkCLsHSa7)。
    - 2、 國小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(2天)：112年7月3日(星期一)至7月4日(星期二)，報名網址 [Ghttps://forms.gle/F19uFVimJnjQDU1F6](https://forms.gle/F19uFVimJnjQDU1F6)。
    - 3、 國小英語教師探究式教學工作坊(3天)：112年8月10日(星期四)至8月12日(星期六)，報名網址 [Ghttps://forms.gle/WKnHAYFS1yrTWQCU9](https://forms.gle/WKnHAYFS1yrTWQCU9)。
  - (三) 國中各場次報名及辦理時間及報名網址如下：
    - 1、 國中英語教師口說教學工作坊(3天)：112年7月5日(星期三)至7月7日(星期五)，報名網址 [Ghttps://forms.gle/FAk2p2x3jzMAJM8V8](https://forms.gle/FAk2p2x3jzMAJM8V8)。
    - 2、 國中英語教師教學評量設計工作坊(2天)：112年8月7日(星期一)至8月8日(星期二)，報名網址 [Ghttps://forms.gle/yMoDuYQCBf35t7wdA](https://forms.gle/yMoDuYQCBf35t7wdA)。
    - 3、 國中英語教師探究式教學工作坊(3天)：112年8月14日(星期一)至8月16日(星期三)，報名網址 [Ghttps://forms.gle/cTCKfKj5GXab7ZtT6](https://forms.gle/cTCKfKj5GXab7ZtT6)。
  - (四) 報名方式：請貴校薦派參訓教師，於線上網站報名後由各校協助填寫參訓教師資料(說明六google表單)以利本局確認薦派教師人數(報名網址詳簡章捌、報名及審查事項)。
  - (五) 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2年6月13日(星期二)下午5時止。
  - (六) 錄取通知：112年6月19日(星期一)。
  - (七) 旨揭工作坊預訂採實體課程方式辦理，惟倘受疫情影響，將改為線上視訊課程方式辦理。
  - (八) 全程參與課程之教師將核發研習證書及研習時數。
- 四、 研習期間請貴校核予研習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倘研習教師有課務及職務，請協助調整、派代及安排相關職務代理人，俾教師順利參與旨揭工作坊。
- 五、 旨揭工作坊報名方式、課程內容、參與教師權利與義務等請詳噫囁W簡章，倘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臺師大張鈺祥先生(電話：02-8978-1143、02-7749-6539，電子信箱 [Gntnu.ot.je@gmail.com](mailto:Gntnu.ot.je@gmail.com))或黃馨瑩小姐(電話：02-8978-2839，電子信箱 [Gntnu.workshop@gmail.com](mailto:Gntnu.workshop@gmail.com))。
- 六、 旨案工作坊之教師線上報名後，於貴校於112年6月13日(星期二)中午前將工作坊教師報名清冊回報本局承辦人(以google表單回報 [Ghttps://forms.gle/QPZ2EQakePCFJiiF6](https://forms.gle/QPZ2EQakePCFJiiF6))，以利一併薦派參與教師，倘有任何問題請逕洽：
  - (一) 國中階段：范儒蕙小姐(聯絡電話：3322101#7524)。
  - (二) 國小階段：曾詩媛小姐(聯絡電話：3322101#7419)。
- 七、 檢附旨案報名簡章各1份。